

000001

辽宁开放大学 文件

辽宁装备制造职业技术学院

辽开大教字〔2025〕22号

关于辽宁开放大学（辽宁装备制造职业技术学院）成人教育 2025—2026 学年度第一学期 教学工作安排的通知

各市县开放大学、校外教学点：

为严格落实国家和我省成人教育教学工作有关要求，顺利开展我校 2025—2026 学年度第一学期成人教育各项教学活动，规范教学过程管理，确保教学秩序稳定，有效提升教学质量。根据本专科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与教学计划，现将本学期教学工作安排通知如下：

一、时间安排

1. 线上开课时间：2025 年 9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26 日。

2. 线下开课时间：线下面授课具体时间以学校后期发布的面授课表为准。

3. 期末考试时间：2025 年 12 月 27 日—2026 年 1 月 12 日。

二、教学方式

采用混合式教学模式，即“线上网络学习+线下面授辅导”相结合，学期教学安排以学校发布的教学通知为准，具体授课由各教学团队组织课程责任教师落实。

三、组织落实

（一）学校负责全面统筹

学校根据本专科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与教学计划，结合公共基础课、专业课和岗位技能实践课特点，提出总体教学要求，统筹指导各市县开放大学、校外教学点（以下简称“各单位”）进行教学工作的组织实施，提供智慧化信息平台功能保障，及时协助各单位解决教学中的实际问题或困难，注重收集各单位教学典型案例并积极组织推广，共同推进我校成人教育教学高质量发展。

（二）各单位具体组织实施

各单位要按时组织学生开展线上和线下相结合的教学活动，选配责任心强、网上教学经验丰富的教师承担教学工作，做好重点知识的讲解、辅导和答疑工作。要对学生的学习过程实时监控，跟踪学生的线上学习进度，把学生的学习质量放在首位。线下教学学时要保证不低于总学时的 20%，按要求保存好线下教学课程表、学生签到记录、辅导教师出勤记录、教案等

各项材料，以备抽验检查及督导。

四、工作要求

（一）牢固树立大局意识，切实提高思想认识

各单位要高度重视成人教育教学工作，健全组织领导，成立专门机构，逐项落实教学任务，认真实施每一个教学环节。教学教务管理部门要适时进行教学检查，保证良好教学秩序。安排专职学务教师（助学教师）负责学生的日常管理和思想政治工作。

（二）熟悉操作信息平台，严密组织精心实施

各单位应提前熟悉智慧化信息平台，安排技术人员对任课教师、教学教务管理人员及学生进行智慧化信息平台基本功能、操作流程等内容的培训，使之能够较熟练地使用该教学平台。要完善本单位智慧化信息平台基本信息，要把在线授课安排及时通知学生，组织学生利用智慧化信息平台进行课程学习；任课教师要注重教学的互动性，做好教学组织工作，及时发现学生学习中的问题，为学生学习排忧解难。学务教师（助学教师）要与学生保持密切联系，了解学生的学习情况，做好督学助学工作，帮助学生按计划完成学习任务。

（三）加强信息沟通反馈，强化教学支持服务

各单位要加强与学校和学生的联络沟通，将学校关于教学工作的相关要求传达到每位教师和学生，充分掌握学生学习情况；对因特殊原因不能按正常要求进行学习的学生，学务老师可以通过QQ、微信、邮件等方式将相应的学习资料、学习要求和学习任务等提供给学生，并跟踪监督其学习情况，务必积极

为学生创造学习条件，切实保障学生学习权利；各单位要收集学生对学校相关工作的意见建议并及时汇总反馈给学校，以便及时改进今后的相关工作。

（四）加强考风考纪建设，严格规范考核流程

各单位根据本专科各专业具体的课程考核实施方案，完成学生学习的过程性考核及成绩评定；指导学生熟练掌握线上考试流程及操作，完成有关课程的线上考核；组织实施线下考试课程的笔试环节，加强考风考纪建设，严格保障考试各环节严密、有序、规范进行，杜绝一切违纪行为。

联系人：王艳梅 024-86120742

李永永 024-86118003

附件：1. 辽宁开放大学成人教育 2025—2026 学年度第一学期教学计划执行表

2. 辽宁装备制造职业技术学院成人教育 2025—2026 学年度第一学期教学计划执行表



党政办公室

2025年9月5日印发
